

桂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桂林市 2021 年第二批剩余期限见习补贴 公示的通知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举措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0〕6号）、《自治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广西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举措实施方案〉的通知》（桂就领办发〔2020〕3号）、《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全区“三年百万青年见习计划”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及相关规定，经组织申报、初审和市人社部门审核，共有 5 家见习基地申报剩余期限见习补贴，申报留用总人数 16 人（审核通过留用 15 人），审核补贴金额 63000.00 元（大写：陆万叁仟元整）。现予以公示，具体名单见附件。

公示期为三个工作日，从 2022 年 2 月 25 日起至 3 月 1 日止。公示期内若对上述公示名单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前邮寄或直接送达相关材料至桂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科。地址：桂林市临桂区青莲路投资发展商务大厦南楼 418 室，邮编：541199，联系电

话:0773-2815585。

附件：2021年第二批桂林市剩余期限见习补贴发放统计表

桂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2月25日



2021 年第二批桂林市剩余期限见习补贴发放统计表

序号	单位名称	申报留用人数	审核通过留用人数	补贴标准(元/月)	补贴金额(元)
1	桂林蓝港科技有限公司	5	5	1500	22500.00
2	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1	1	1500	3000.00
3	桂林吉福思罗汉果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3	1500	13500.00
4	广西桂林市桂柳家禽有限责任公司	3	3	1500	10500.00
5	桂林民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	3	1500	13500.00
合计		16	15		63000.00